

G0512线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扩容建设项目  
B2标段新澧化工厂段芒硝矿采空区  
专项调查及评估服务

比 选 文 件

比选人：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六年六月



# 目 录

第一章	比选公告 .....	1
第二章	比选申请人须知 .....	5
第三章	评审办法和标准 .....	9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14
第五章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	26

# 第一章 比选公告

## G0512线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扩容建设项目B2标段新澧化工厂段芒硝矿采空区专项调查及评估服务 比选公告

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作为G0512线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扩容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项目业主,现拟对本项目B2标段新澧化工厂段芒硝矿采空区专项调查及评估服务进行公开比选。

### 一、比选项目基本情况

#### 1. 项目概况

新澧化工厂路段调线绕避方案路线起于K24+300,起点接在建成乐高速,于双流区胜利镇林家沟处脱离施设方案,沿新澧化工厂北侧布设,止于新津区普兴镇杨粉坊K26+820,路线全长2.52km。K24+515~K25+919段穿越四川联合新澧化工有限公司黄泥渡钙芒硝采矿权范围,该矿区位于成都平原南西杨柳河东岸,距新津县城北东约9km处,属新津县黄泥渡乡所辖。2013年7月,四川省国土资源厅为矿山核发了采矿许可证,开采矿种:芒硝(含钙芒硝)III号矿组(III7、III8号矿体);开采方式:地下开采;生产规模:90万吨/年;有效期限:21年7个月,自2013年7月23日至2035年2月3日。矿区开采深度由440m至398m标高。

#### 3. 比选范围及服务期限

##### (1) 比选范围

G0512线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扩容建设项目B2标段新澧化工厂段芒硝矿采空区专项调查及评估服务,具体工作内容:全面收集路线区域芒硝矿采矿权资料、开采历史、开采工艺、开采范围、开采深度、闭坑时间、巷道布局、采空区充填情况,实地调查和了解各生产井、老窑采空区埋深、高度、平面范围以及与公路的空间位置关系,采空区上方地表的下沉和变形情况,对采空区稳定性进行分析,对设计提出防治建议,并提交专项调查报告。

##### (2) 服务期限:30天。

### 二、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 1. 资质要求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三

证合一或五证合一)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持有有效的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2) 比选申请人需具有地质灾害勘查设计与危险性评估乙级及以上资质;

## 2. 业绩要求

2021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完成1个及以上地质灾害勘查设计或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业绩。

## 3. 人员要求:

项目负责人1人,需同时满足以下要求:

(1) 水工环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2) 比选申请截止日所在月上个月或上上个月起之前在其比选申请单位连续6个月参加社保;

## 4. 信誉要求:

(1)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比选申请人,其比选申请无效。

(2)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比选申请人,不得参加比选申请。(事业单位除外)

(3) 在2023年1月1日至本项目比选截止日期间,比选申请人(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没有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为行贿犯罪(比选申请人须提交无行贿犯罪承诺函)。

5. 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参与。不允许转包或违法分包。

## 6. 关联关系

(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比选,否则,相关比选申请均无效。(控股关系,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比选申请人与本项目对应的施工图设计单位、土建施工单位以及监理单位存在本项第(1)目规定的关系,将不能参与本次比选。若存在上述情况,评审时比选申请文件将按无效申请处理。回避单位详见附件。

## 三、比选文件获取

凡有意参加比选的申请人,请于2026年6月15日至2026年6月22日在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www.scclgs.cn>)及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cygs.com>) 免费下载比选文件。

比选文件补遗书（如果有）由比选申请人从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www.scclgs.cn>）及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cygs.com>）上自行查阅。

比选申请人应在比选申请期间适时关注上述网站，并及时下载相关内容，比选人不再另行通知。如有问题或疑问，应及时与比选人联系；逾期未联系的，比选人视为比选申请人没有任何问题和疑问，并视为已收到或默认已收到，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比选申请人负责。

比选申请人在递交比选申请文件之前不需要向比选人以任何方式提供有关比选申请人的任何信息和联系方式。

#### 四、比选申请文件递交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时间为2026年6月22日10时30分至11时00分（北京时间），递交截止时间为2026年6月22日11时00分（北京时间）。比选申请人必须将按要求密封完好的比选申请文件以面交方式送达：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321 会议室。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比选申请文件，比选人将不予受理。

#### 五、开标

比选人定于比选申请文件送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同一地址举行公开开标，比选申请人应派代表出席并签认开标结果。

#### 六、评审办法

采用综合评分法（单信封形式）。

#### 七、公告发布

本次比选公告的发布媒体为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www.scclgs.cn>)及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cygs.com>）。

#### 八、联系方式

比选人：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银海芯座B座13楼

邮政编码：610000

联系人：罗女士

电话：15881009417

比选人：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6月15日



## 附表一

## 回避单位名单

序号	标段名称	单位名称	备注
1	G0512 线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扩容建设三环路川藏立交至成都第二绕城高速施工图勘察设计 B2 标段	四川省公路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	J5 标段施工	四川路桥华东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	JL7 标段监理	四川公路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 第二章 比选申请人须知

项号	内 容	说 明 与 要 求
1	比选人	比 选 人：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银海芯座B座13楼 邮政编码：610000 联系人：罗女士 电话：15881009417
2	项目名称	G0512 线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扩容建设项目 B2 标段新 澧化工厂段芒硝矿采空区专项调查及评估服务
3	比选内容	同比选公告
4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国内银行贷款
5	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同比选公告
6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7	踏勘现场	不组织
8	比选申请预备会	不召开
9	申请提出问题的 截止时间	比选申请人在递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之日 3 天前，以 书面形式要求澄清比选文件
10	比选人书面澄清的时 间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 天前，由比选申请人在 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 ( <a href="http://www.scclgs.cn">http://www.scclgs.cn</a> ) 及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 有限公司网站 ( <a href="http://www.cygs.com">http://www.cygs.com</a> ) 上自行查阅
11	分包	不允许

12	构成比选文件的其他材料	补遗书、通知、澄清等（如有）
13	比选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之日算起）
14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
15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p>15.1 比选申请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p> <p>（1）比选申请函</p> <p>（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p> <p>（3）授权委托书</p> <p>（4）申请人基本情况</p> <p>（5）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情况表</p> <p>（6）业绩证明材料</p> <p>（7）比选申请人信誉情况</p> <p>（8）服务方案</p> <p>（9）其他资料</p> <p>15.2 比选申请人应使用本比选文件提供的格式，如不够时可按同样格式自行添补。</p> <p>15.3 比选申请文件应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页码和小签不做统一要求，由比选申请人自定。</p>
16	签字、盖章要求	比选申请文件应由比选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授权人按格式签名或盖章。
17	比选申请文件份数	<p>正本一份，副本一份。</p> <p>比选申请文件副本由其正本复制（复印）而成（包括证明文件）。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p>

18	装订要求	<p>比选申请文件的正本和副本一律用 A4 复印纸（图、表及证件可以除外）编制和复制。</p> <p>比选申请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采用粘贴方式左侧装订，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不得有零散页。</p> <p>比选申请文件应按照第五章“比选申请文件格式”中的目录次序装订；若同一册的内容较多，可装订成若干分册，并在封面标明次序及册数。</p>
19	比选申请文件的包装和密封	比选申请文件的正本和副本统一密封在一个封套中，应在封套的封口处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比选申请人单位章（鲜章）。
20	封套上写明	<p><u>G0512 线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扩容建设项目 B2 标段新澧化工厂段芒硝矿采空区专项调查及评估服务</u>比选申请文件</p> <p>比选申请人全称：_____</p> <p>在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前不得开启</p>
21	开标时间和地点	<p>开标时间：<u>2026 年 6 月 22 日 11 时 00 分</u>（北京时间）</p> <p>开标地点：<u>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321 室</u></p>
22	比选报价	最高比选申请限价 <u>228000 元</u> ，超过最高比选申请限价的比选报价无效。
23	评审办法和标准	第三章 评审办法和标准
24	技术标准及质量要求	满足国家、部委、省、市现行相关规范和规定。
25	评审委员会	评审委员会构成：5 人，由比选人自行组织。
26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选人	否。推荐的中选候选人数量为 1-3 名。

27	合同协议书的签署	<p>(1) 在比选人发出中选通知书起 30 日内中选人与比选人签订合同协议书。</p> <p>(2) 中选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比选人取消其中选资格，并将上报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建议给予 D 级信用处理。</p>
28	重新比选	<p>出现下列特殊情况之一，比选人可重新比选：</p> <p>(1) 比选申请截止时间止，递交比选申请文件少于三个的；</p> <p>(2) 经评审委员会评审后否决全部比选申请的；</p> <p>(3) 评审委员会推荐的中选候选人均未能与比选人签订合同的；</p> <p>(4) 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p>
29	监督部门	<p>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纪检办公室</p> <p>地 址：成都市银海芯座 B 座 13 楼</p> <p>电 话： 028-85047816</p>
30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p>评审委员会认为比选申请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比选申请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比选申请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p>

### 第三章 评审办法和标准

《评审办法前附表》用于明确评审的方法、因素、标准。比选人根据本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详细列明评审因素、标准。前附表内容与正文不一致的，以前附表内容为准。

评审办法前附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比选申请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签字盖章	按比选文件给定格式要求签字、盖章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符合第五章“比选申请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资质要求	符合比选公告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的“资质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符合第五章“比选申请文件格式”要求。
		项目业绩	符合比选公告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的“业绩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符合第五章“比选申请文件格式”要求。
		人员要求	符合比选公告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的“人员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符合第五章“比选申请文件格式”要求。
		信誉要求	符合比选公告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的“信誉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符合第五章“比选申请文件格式”要求。
		其他要求	符合比选公告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比选内容	符合比选公告比选范围
		比选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比选申请人须知”第13款规定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符合第二章“比选申请人须知”第24款规定
		报价	符合第二章“比选申请人须知”22款的规定。
		分包计划	符合第二章“比选申请人须知”第11款规定
<p>评审委员会仅对通过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的比选申请文件进行详细评审，以上任一项不通过者，均不能进入下一步评审。</p>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2.2	详细评审标准	业绩评分 (40分)	(1) 满足资格审查条件的, 得基本分 24 分。 (2) 除满足资格审查条件外,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比选申请截止日止: 每增加 1 个满足资格审查要求的项目业绩加 8 分, 此细项加分最高为 16 分。		
		人员评分 (20分)	项目负责人 (20分)	(1) 满足资格审查条件的, 得基本分 12 分。 (2) 项目负责人水工环高级职称加 8 分。	
		技术评分 (30分)	项目重难点分析 (10分)	有此项内容的: 一般得 6.0~7.2 分, 较合理得 7.3~8.6 分; 合理得 8.7~10.0 分, 最低得 6.0 分; 无此项内容的, 得 0 分。	
			项目技术方案 (10分)	有此项内容的: 一般得 6.0~7.2 分, 较合理得 7.3~8.6 分; 合理得 8.7~10.0 分, 最低得 6.0 分; 无此项内容的, 得 0 分。	
			项目工期安排 (10分)	有此项内容的: 一般得 6.0~7.2 分, 较合理得 7.3~8.6 分; 合理得 8.7~10.0 分, 最低得 6.0 分; 无此项内容的, 得 0 分。	
		报价评分 (10分)	1. 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1) 评标价的确定: 评标价=比选申请函中比选申请报价的大写金额。 (2) 评标基准价的确定 (保留 2 位小数): 第一次平均: 确定有效比选申请文件的比选申请报价算术平均值为 A (若有效比选申请文件 ≤ 10 家时, 直接取算术平均值为 A; 若有效比选申请文件 > N × 10 家时, 去掉其中的 N 个最高报价和 N 个最低报价后取算术平均值为 A, N 为自然数)。 第二次平均: 对所有小于或等于 A 的比选申请报价 (不含已去掉的最低报价) 的二次算术平均值后即 为 评 标 基 准 价。		

		<p>评标价超过最高比选申请限价的按比选申请无效处理，不参与评标基准价计算；通过初步评审的比选申请人，只要其比选申请报价不高于最高比选申请限价，且不低于最高比选申请限价的 90%的，均满足参与评标基准价的计算条件。若通过初步评审的所有比选申请人的评标价均低于最高比选申请限价的 90%，则评标基准价为最高比选申请限价的 90%。在比选申请截止期后撤销的比选申请文件，也应按程序对其商务及技术部分进行评审，若其通过初步评审，也应对比选申请报价进行评审；若其比选申请报价不高于最高比选申请限价，且不低于最高比选申请限价的 90%，其评标价仍满足参与评标基准价计算条件，但其比选申请文件不参与评审。</p> <p>(3) 确认后的评标基准价除计算错误以外在整个比选期间保持不变，不随通过比选申请文件初步评审的比选申请人数量、算术性修正而改变，也不因比选人或比选申请人异议、投诉以及其他任何情形而改变。</p> <p>2. 报价评分值计算：根据比选申请人的比选申请报价与评标基准价对比，计算比选申请人的比选申请报价评分值，即</p> <p>(1) 算术性修正后比选申请报价=评标基准价，得分：<math>C=10</math></p> <p>(2) 算术性修正后比选申请报价&lt;评标基准价，得分：<math>C=10-偏差率 \times 100 \times 0.5</math></p> <p>(3) 算术性修正后比选申请报价&gt;评标基准价，得分：<math>C=10-偏差率 \times 100 \times 0.6</math></p> <p>注：1. 偏差率=100% <math>\times</math>  (比选申请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p> <p>2. 评标价得分计算“四舍五入”至少保留小数点后 2 位，直至能确定评标价得分排序为止。</p>
--	--	--

## 评审办法（正文）

### 1. 评审办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委员会对满足比选文件实质要求的比选申请文件，按照经评审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选候选人。经评审的综合得分相等时，评标价低者优先；若评标价相等时，技术评分高者优先。当出现上述情况以外的情形，则按有利于比选人的原则进行推荐。

###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2.2 详细评审标准

详细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3. 评标程序

#### 3.1 初步评审

3.1.1 评审委员会可以要求比选申请人提交第二章“比选申请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文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审委员会依据本章规定的标准对比选申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比选申请予以否决。

3.1.2 比选申请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比选申请予以否决：

- (1) 不满足第二章“比选申请人须知”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评审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3.2 详细评审

3.2.1 评审委员会只对通过初步评审和资格审查的比选申请文件进行详细评审。评审委员会按“评审办法前附表”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分值进行评分，并计算出各比选申请人的综合得分。

3.2.2 对比选申请报价进行算术性修正的原则：

比选申请文件中比选申请函中的比选申请报价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评审委员会按大写金额对比选申请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比选申请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比选申请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对其比选申请予以否决。

3.2.3 评审委员会发现比选申请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比选申请报价，使得其比选申请报

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比选申请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比选申请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审委员会认定该比选申请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对其比选申请予以否决。

### 3.3 比选申请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比选申请人对所提交比选申请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比选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比选申请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比选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审委员会对比选申请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比选申请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审委员会的要求。

### 3.4 评审结果

3.4.1 评审委员会按照经评审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选候选人。经评审的综合得分相等时，评标价低者优先；若评标价相等时，技术评分高者优先。当出现上述情况以外的情形，则按有利于比选人的原则进行推荐。

3.4.2 评审委员会完成评审后，应当向比选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G0512 线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扩容建设项目  
B2 标段新滢化工厂段芒硝矿采空区  
专项调查及评估服务**

**合  
同  
文  
件**

甲方：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就\_\_\_\_\_，提供技术服务，并支付相应的技术服务报酬。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 第一条技术服务项目概要

1.项目名称：\_\_\_\_\_（以下简称本项目）

2.工作内容及要求：乙方提交的成果资料应符合国家现行管理规定、技术规范、标准、规程要求，并对其质量负责。

乙方通过现场实地调查，全面收集路线区域芒硝矿采矿权资料、开采历史、开采工艺、开采范围、开采深度、闭坑时间、巷道布局、采空区充填情况，实地调查和了解各生产井、老窑采空区埋深、高度、平面范围以及与公路的空间位置关系，采空区上方地表的下沉和变形情况，对采空区稳定性进行分析，对设计提出防治建议。在合同约定期限内完成报告编制，组织并通过专家评审验收。

3.项目地点：

### 第二条提交成果及期限

乙方负责在收到塔位坐标成果 30 日内，完成\_\_\_\_\_评估报告编制，并组织且通过专家评审验收。

### 第三条提交服务质量要求

乙方提交的成果资料应符合国家和行业现行管理规定、技术规范、标准、规程要求，同时应满足甲方的要求，并对其质量负责。

### 第四条技术服务人员

1.项目负责人为\_\_\_\_\_。

2.项目负责人代表乙方具体执行合同，负责组织、实施本合同下的技术服务相关工作，签发技术服务过程中的相关文件。

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其项目负责人与其他技术服务人员。否则，更换前的项目人员作出的意思表示或签署的文件仍对乙方具有法律效力。

4.乙方派往现场的项目负责人、工作人员必须是具有相应专业和资格、资质的合格从业人员。甲方认为乙方工作人员不能胜任本职工作或玩忽职守的，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更换，更换后的人员资质应符合比选文件要求。上述被更换的人员无甲方另行批准不得重新参加技术服务工作。

#### 第五条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合同价款：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合同含税价为¥ 元（人民币大写：元）。其中，不含税价款为¥ 元（人民币大写： ），增值税为¥ 元（人民币大写： ），税率 %。若遇国家税率变动，增值税则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具体规定执行，价税合计金额及其支付金额据此相应调整。前述费用已包含乙方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因本次服务产生的差旅费、专家费等），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甲方不再向乙方或第三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 2.支付方式

（1）乙方完成全部技术服务内容，提交成果报告且乙方提供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15 日内（以提交成果报告之日起算），应支付 100%合同款项给乙方。乙方未按前述要求提供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不承担违约责任。

（3）甲方将采用银行电汇等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 第六条甲方权利和义务

- 1.及时向乙方提供有关资料并对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2. 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费用。

#### 第七条乙方权利和义务

1. 乙方负责与本“项目”有关资料的收集工作、调查工作。
2. 乙方按合同约定完成技术服务工作及其他甲方要求的工作，对论证意见的真实性、科学性、可行性负责。
3. 按工作进度向甲方通报技术服务工作进展情况，有义务解答甲方提出的与项目有关的询问，接受甲方的监督和检查。
4. 严格遵守适用于乙方的专业守则，以处理类似项目时应有的合理专业审

慎态度开展技术服务工作。

5. 乙方应投入足够的人力及其他资源，保证按时完成技术服务工作。

6. 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列席项目技术服务成果评审会议，回答专家提出的问题。

7. 乙方根据评审意见对评估报告进行修改和补充直至通过评审。

8. 若甲方在该项目工程建设过程中，发现乙方提供的论证意见存在技术性、经济性或其它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消除该缺陷并进行修改，并且合同价款不再增加。

9. 乙方负责协调项目有关部门对评估报告的审查并获得批准。

10. 乙方负责向甲方按时提交技术服务成果。

1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下的部分或全部技术服务工作转让给第三人承担；转让前，受让方需经甲方书面同意。

12. 乙方应执行国家和地方的相关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法律法规及规定，保护环境、保障工作人员的职业健康安全。乙方在现场调查过程中应保证自身、甲方及第三方人身、财产安全，如造成其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由乙方承担责任。乙方应严格执行国家现行的安全规范、标准、条例，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安全事故、因乙方人员自身的原因造成的事故、因第三方对乙方造成的事故均由乙方自行解决，同时乙方应承担相应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13. 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应关注甲方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要求，并落实到项目中。

14. 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对本方的人身及财产安全负责。

## 第八条技术服务工作成果验收

1. 乙方完成技术服务工作的形式：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交评审通过的\_\_\_\_\_份、电子版\_份，审批部门批复通过的意见原件\_份（如有）。具体份数以甲方的需求为准，当纸面文件和电子文档内容不一致时，以纸面文件的内容为准。

2.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方法：乙方编制\_\_\_\_\_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乙方报批过程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各级政府主管部门审批程序要求；并向甲方提交专家评审验收通过的\_\_\_\_\_。

## 第九条合同变更或解除

1.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双方可协商变更或解除合同：

- (1) 订立合同所依据的项目发生变化，导致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的；
- (2) 由于不可抗力或意外事故导致合同全部或部分无法履行的；
- (3) 由于不可归责于双方的其他原因导致技术服务达不到约定目标的；
- (4) 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况。

2.除本合同已有约定或法律另有规定外，合同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的，应提前 30 日（含本数）书面通知对方，协商解决。因变更或解除合同，导致一方遭受损失的，除按合同约定和依法可免除责任的情形以外，应由责任方负责赔偿。在解除合同通知发出后，甲方有权停止向乙方支付后续技术服务费用。

## 第十条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 1. 保密义务

1)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应对技术服务成果和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了解到的涉及到甲方商业秘密的文件资料以及其他尚未公开的有关信息承担保密责任，并采取相应的保密措施。乙方应承担的保密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上述技术服务成果、资料及信息披露给任何第三人；

3) 不得将上述技术服务成果、资料及信息用于本合同以外的其他目的；

4) 在技术服务成果通过评审后，及时将上述资料和信息返还甲方或按甲方要求作适当处理。

5)上述保密义务的期限至技术服务成果及相关资料或信息正式向社会公开之日或甲方书面解除乙方此合同项下保密义务之日止。

6)乙方违反保密义务的，应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2、涉密人员范围：乙方相关人员

3、保密期限：至技术服务成果及相关资料或信息正式向社会公开之日或甲方书面解除乙方此合同项下保密义务之日止。

4、泄密责任：如发生以上乙方保密义务第一条所列之泄密情况，甲方有权索赔。

### 第十一条知识产权归属

1.本合同下的技术服务成果的著作权及其他相关知识产权属甲方所有。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公开发表、使用或向任何第三方提供上述技术服务成果。

2.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成果不应存在任何权利瑕疵，乙方应保证甲方免于遭受因第三方提起侵权索赔所产生的任何损失。如果任何第三方向甲方提起侵权索赔，乙方应负责与之进行交涉，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3.在取得甲方书面同意后，乙方可以利用本合同下的技术服务成果进行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具有实质性或创造性的新技术服务成果的著作权及相关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 第十二条违约责任

1.甲方违反第五条约定，每逾期1天，应就逾期部分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支付逾期付款利息。

2.乙方未按期完成技术服务工作或未按期提交符合合同要求的技术服务成果的，每逾期1天，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技术服务费用0.5%的违约金。如果乙方超过30日仍未完成本项目工作，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另行委托其他单位完成剩余工作，乙方应承担相应责任，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3.乙方不履行本合同义务或者履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继续履行、赔偿损失或支付违约金等违约责任并有权要求解除合同。

### 第十三条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2.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而影响本合同义务履行时，可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程度和范围延迟或免除履行部分或全部合同义务。但是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

尽量减小不可抗力引起的延误或其他不利影响，并在不可抗力影响消除后，立即通知对方。任何一方不得因不可抗力造成的延迟而要求调整合同价格。

3.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2 周内（含本数），取得有关部门关于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证明文件，并以传真等书面形式提交另一方确认。否则，无权以不可抗力为由要求减轻或免除合同责任。

4.如果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已达 120 天或双方预计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将延续 120 天以上（含本数）时，任何一方有权终止本合同。由于合同终止所引起的后续问题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 第十四条 争议解决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本着诚实信用原则，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2. 若争议经协商仍无法解决的，可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管辖。

3. 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中未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仍须履行。

####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或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 第十六条 份数

本合同书一式\_份，其中正本\_份，甲乙双方各执\_份，副本\_份，甲乙双方各执\_份。

#### 第十七条 特别约定

本特别约定是对合同其他条款的修改或补充，如有不一致，以特别约定为准。

无

（以下无正文）

甲方：\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廉政合同

根据《关于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强廉政建设的若干意见》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G0512 线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扩容建设项目 B2 标段新澧化工厂段芒硝矿采空区专项调查及评估服务（招标项目名称）的项目法人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项目法人名称，以下简称“委托人”）与该项目的服务单位\_\_\_\_\_（受托人名称，以下简称“受托人”），特订立如下合同。

## 1. 委托人和受托人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运输部的有关规定。

(2) 严格执行 G0512 线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扩容建设项目 B2 标段新澧化工厂段芒硝矿采空区专项调查及评估服务（招标项目名称）服务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3) 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4) 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5)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6) 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 2. 委托人的义务

(1) 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受托人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让受托人报销任何应由委托人或委托人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2) 委托人工作人员不得参加受托人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受托人提供的通信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3) 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受托人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4) 委托人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亲属不得从事与本项目设计变更阶段地勘监理合同有关的业务等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受托人和相关单位在服务中使用某种产品、材料和设备。

(5) 委托人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和安排个人服务队伍。

### 3. 受托人的义务

(1) 受托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2) 受托人不得以任何名义为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委托人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 受托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委托人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4) 受托人不得为委托人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信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 4. 违约责任

(1) 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2 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受托人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 受托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3 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委托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委托人建议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给予受托人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公路建设市场的处罚。

5. 双方约定：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负责监督执行。由委托人或委托人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约请受托人或受托人上级单位纪检监察部门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6. 本合同有效期为合同双方签署之日起至本合同失效日止。

7. 本合同作为 G0512 线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扩容建设项目 B2 标段新澧化工厂段芒硝矿采空区专项调查及评估服务（招标项目名称）服务合同的附件，与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8. 本协议书一式八份，合同双方各执四份。

（以下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页）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甲方监督部门：（盖部门章）

甲方监督部门：（盖部门章）

签约时间：2026年 月 日

签约时间：2026年 月 日

北京中安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安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章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正本（或副本）

**G0512 线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扩容建设项目  
B2 标段新澧化工厂段芒硝矿采空区  
专项调查及评估服务**

**比选申请文件**

比选申请人：\_\_\_\_\_

年 月 日

## 目 录

一、比选申请函.....	(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
三、授权委托书.....	( )
四、申请人基本情况.....	( )
五、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情况表.....	( )
六、业绩证明材料.....	( )
七、比选申请人信誉情况.....	( )
八、服务方案.....	( )
九、其他资料.....	( )

## 一、比选申请函

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 经全面研究和完全理解 G0512 线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扩容建设项目 B2 标段新澧化工厂段芒硝矿采空区专项调查及评估服务比选文件及修改文件（如有）后，我方就 G0512 线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扩容建设项目 B2 标段新澧化工厂段芒硝矿采空区专项调查及评估服务进行比选申请。

2. 根据分析计算，我方愿以总价人民币（大写）\_\_\_\_\_ 元（¥\_\_\_\_\_）作为比选申请报价，包干使用，完成本比选项目规定的所有工作内容。

3. 如我方中选，将严格按照比选申请文件的承诺和相关规定完成比选人委托的 G0512 线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扩容建设项目 B2 标段新澧化工厂段芒硝矿采空区专项调查及评估服务，并满足国家、部委、省、市现行相关规范和规定。

4. 我方承诺在本比选有效期内，本比选申请函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随时接受中选。

5. 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选通知书和比选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6. 我方承诺将按照比选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提交的材料中的所有陈述和声明均是真实和准确的。

7、其他承诺：\_\_\_\_\_（若有）。

比选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比选申请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签名或签名章）性别：\_\_\_\_年龄：\_\_\_\_

职务：系（比选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比选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 注：1. 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应为其亲笔签名或盖签名章。  
2. 如果由比选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签署比选申请文件，则无需提交授权委托书。

###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 \_\_\_\_\_（比选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本单位人员 \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G0512 线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扩容建设项目 B2 标段新澧化工厂段芒硝矿采空区专项调查及评估服务的比选申请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另行授权），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比选申请人须知”规定的“比选有效期”结束为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比选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签名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年 月 日

注：如果比选申请文件由委托代理人签署，则比选申请人须提交授权委托书，不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须满足下列要求：

- （1）法定代表人应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名或盖签名章；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章代替签名；
- （2）委托代理人只能是一个人，且不能再授予他人，否则其授权无效。

#### 四、比选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名 称					
地 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	
单位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科研院校 <input type="checkbox"/> 高校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法人					
成立时间：			上级主管部门：		
主要业务范围：					
注册资金（企业）： 万元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法人代表：			主管科技负责人：		
人员总数： 人			人员总数中科技人员数量： 人		
近两年的经营发展或科研情况：（限 500 字以内）					

注：1、本表后必须附下述证明材料影印件（黑白或彩色）：

- (1)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 (2) 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
- (3) 资质证书；

(4)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基础信息（体现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的网页截图。（事业单位除外）

2、如近年来，比选申请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

## 五、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情况表

项目负责人				
姓 名		身份证号		技术职称
经 历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担任职务	时间
1				
2				
.....				

注：1. 本表后应附以下证明材料的复印件或扫描件（黑白或彩色）：

- （1）身份证；
- （2）职称证书；
- （3）比选截止日上月或上上月由社保部门出具的该人员连续 6 个月在比选申请人单位参保的证明；

## 六、业绩证明材料

2021年1月1日起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序号	1	2	3	.....
项目名称				
主要工作内容				
合同签订日期				
完成时间				
项目负责人				
委托人单位 (全称及联系电话)				

注：1. 在本表后应附以下证明材料的影印件（黑白或彩色）：合同协议书（如合同协议书不能清晰的反映单位参与情况，可提供业主证明材料进行补充）；

2. 如近年来，比选申请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具有母子关系公司，业绩不能互用。如涉及企业分、合的，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

3. 未附合格的业绩证明材料或不满足资格审查条件的业绩视为无效业绩。

4. 本表可续页。

## 七、比选申请人信誉情况

比选申请人名称： _____		
资料类型	评价内容	信誉情况 附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页截图	未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	附件 1
通过“信用中国”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链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页截图	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附件 2
无行贿犯罪的承诺函	没有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为行贿犯罪（包括行贿罪、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介绍贿赂罪等）	附件 3

注：比选申请人应按比选公告中“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中“信誉要求”的要求上传信誉情况相关结果查询网页截图、承诺函等证明材料附件。其中附件 3 无行贿犯罪的承诺函格式附后。

### 附件 3

#### 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承诺函

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我单位\_\_\_\_\_（比选申请人名称）\_\_\_\_\_（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编号）、法定代表人\_\_\_\_\_（姓名）\_\_\_\_\_（身份证号）、项目负责人\_\_\_\_\_（姓名）\_\_\_\_\_（身份证）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比选申请截止日期间，没有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认定行贿犯罪（包括行贿罪、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介绍贿赂罪等）。若在中标合同签订之前发现我单位或法定代表人在上述期间存在行犯贿赂罪的，可取消我单位中选候选人或中选人资格。若在合同执行期间发现我单位或法定代表人在上述期间存在行贿犯罪的，可从合同款中扣除签约合同价的 10% 作为违约金。

特此承诺。

比选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的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 八、服务方案

比选申请人应编制技术建议书，其内容包括：

- 1、项目重难点分析
- 2、项目技术方案
- 3、项目工期安排

## 九、其他资料（如有）